

关于《关于对腾邦国际商业服务集团股份  
有限公司的年报问询函》中有关事项的说明

大华核字[2020]005293 号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Da 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关于《关于对腾邦国际商业服务集团股份有限  
公司的年报问询函》中有关事项的说明

	目 录	页 次
一、	关于《关于对腾邦国际商业服务集团股份有 限公司的年报问询函》中有关事项的说明	1-39

# 关于《关于对腾邦国际商业服务集团股份有限 公司的年报问询函》中有关事项的说明

大华核字[2020]005293号

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公司管理部：

由腾邦国际商业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转来的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公司管理部《关于对腾邦国际商业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年报问询函》（创业板年报问询函【2020】第145号）（以下简称“问询函”）奉悉。我们已对问询函所提及的腾邦国际商业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腾邦国际”或“公司”）有关问题进行了审慎核查，现汇报如下：

问题1. 2019年末，公司向控股股东腾邦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腾邦集团”）转让全资子公司深圳市前海融易行小额贷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融易行”）股权，2019年末不再将融易行纳入合并财务报表，会计师认为融易行股权转让的相关会计处理不符合企业会计准则规定，亦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证明融易行发放贷款等业务的真实性、合理性。

（2）请会计师说明针对融易行发放贷款审计业务中拟实施的审计程序、已实施的审计程序及结果，并说明“员工离职、部分关键岗位、内控不能有效执行”的详细情况及对获取完整资料及信息的具体影响，无法实施替代程序的原因，无法判断是否构成关联交易及期末是否形成关联方资金占用的原因。

会计师回复：

一、拟实施的审计程序

1、了解和评价公司与发放贷款和垫款相关的内部控制及其运行的有效性；

2、获取金额重大或不同条件的发放贷款及垫款客户的贷款合同，检查合同记录的贷款金额、利率、期限、抵押或质押或保证人等担保条件是否与账面及其他记录相符；同时根据合同记录的借款期限，检查客户贷款是否存在逾期的情况及公司对此的应对措施；特别关注是否存在逾期1年以上或无法收回的贷款和垫款及其对此的应对措施和处理结果；

3、选取样本，对发放贷款和垫款的客户发函进行询证或访谈；同时实施替代审计程序，以获取相关、可靠的审计证据；

4、根据公司历史上同类发放贷款及垫款的实际坏账发生金额及情况，结合客户信用和市场条件等因素，以及目前经济状况，评估管理层将发放贷款及垫款划分为若干风险程度组合进行减值评估的方法和计提是否适当；

5、选取样本，检查管理层编制的发放贷款及垫款的风险程度分类的准确性；

6、评估管理层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对发放贷款和垫款减值估计结果、财务报表的披露是否恰当。

## 二、已实施的审计程序

1、了解和评价公司与发放贷款和垫款相关的内部控制及其运行的有效性；

2、选取样本，对发放贷款和垫款的客户实施函证程序。

3、对发函的样本实施替代程序，检查相关合同审批单、合同、付款审批单、银行水单等；

4、复核管理层编制的发放贷款及垫款的风险程度分类的准确性。

由于融易行期初在职人员为 29 人，截止审计报告日员工已离职 21 人，目前在职人员为 9 人（2020 年新增了 1 人），离职率 72.41%，关键岗位如首席风控官和主管、产品总监、运营经理和市场经理等核心岗位 8 人，均已离职。由于员工离职、部分关键岗位缺位、内控不能有效执行，我们未能获取融易行发放贷款业务的完整信息与资料，包括但不限于发函客户的联系人、联系电话和地址等相关信息，因此，我们无法对重要客户执行函证、访谈等程序，无法实施进一步的审计程序或者替代审计程序，以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证明发放贷款等业务的真实性、合理性，导致无法判断融易行 2019 年度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的真实性、公允性及完整性，以及对腾邦国际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影响；也无法判断其是否构成关联交易、是否在期末形成关联方资金占用。

**问题 2. 截止审计报告日，公司未能向会计师提供子公司深圳市喜游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喜游国旅”）2019 年度财务报表及会计账簿、会计凭证等财务资料以及与报表项目相关的业务资料等。**

（2）根据公司 2020 年 4 月 27 日披露的对我部关注函（创业板关注函【2020】第 236 号）的回复，年审会计师在就上市公司丧失对喜游国旅控制权的时点核查时，核查程序包括“询问现任喜游国旅董事长史进，了解喜游国旅财务资料交接和公司经营等情况”，请会计师说明经询问了解到的财务资料交接及经营具体情况。

会计师回复：

经过询问了解到喜游国旅财务资料交接和公司经营情况如下：

由于公司资金链断裂，拖欠员工工资，喜游国旅 2019 年 10 月份开始暂停业务，喜游国旅的人员自 2019 年国庆节后未到腾邦集团大厦 5 楼原财务中心办公室办公，相应的财务资料存放在喜游国旅原财务办公场所，未办理资料交接手续。

(4) 你公司在回复我部【2020】第 236 号关注函时说明，2019 年 8 月，你公司控股子公司腾邦旅游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腾邦旅游集团”，直接持有喜游国旅 43.07%股权）公章被史进史玲侵占，但公司已采取应对措施，腾邦旅游未失控；又同时说明收购喜游国旅后由腾邦旅游统一经营管理，由腾邦旅游总经理史进负责具体经营，喜游国旅存在与腾邦旅游的内部关联交易情况，由于 2019 年财务数据审计受限，目前暂无法判断是否存在将旅游集团利益输送至喜游国旅的情况。年报显示，腾邦旅游 2019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21.94 亿元（占公司总收入的 67%），亏损 7.36 亿元。

请公司说明前述针对腾邦旅游未失控的说明是否存在前后矛盾情形；说明腾邦旅游及其子公司的经营业务划分情况，说明报告期腾邦旅游主要财务会计数据、2019 年与喜游国旅发生的交易金额及 2019 年底的往来余额；请会计师详细说明针对腾邦旅游 2019 年利润表（单体报表及腾邦旅游层面合并报表）所反映的经营情况所实施的审计程序及结果，特别是与喜游国旅经营业务往来及资金往来情况。

公司回复：

1、公司持有腾邦旅游集团 70%的股权，在腾邦旅游集团董事会 5 名董事中由公司委派 4 名，在股东会、董事会中享有控制权，因此腾邦旅游集团未失控。

2、2019 年 8 月 27 日，公司控股股东腾邦集团撤销委托给深圳市大晋投资咨询有限公司行使的表决权。腾邦集团表决权委托的变更，对公司治理及喜游国旅的控制权产生了一定的影响。

3、腾邦旅游集团负责整个旅游业务板块的经营业务，喜游国旅的业务属于旅游业务板块，由腾邦旅游集团统一经营管理。腾邦旅游集团及其子公司的经营业务划分基本为：腾邦旅游集团总部负责资源采购及运营，各地分子公司负责门店和当地营运，喜游国旅属于腾邦旅游集团业务管理的分子公司之一。

4、喜游国旅是腾邦国际的控股一级子公司，虽然在经营管理上纳入旅游业务板块由腾邦旅游集团经营管理，但腾邦旅游集团合并范围不包括喜游国旅。因此，公司年报与【2020】第 236 号关注函中对腾邦旅游集团未失控的说明不存在前后矛盾情形。

## 5、列表说明报告期腾邦旅游集团主要财务会计数据：

## (1) 主要财务数据

金额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度发生额/期末余额
流动资产	1,013,827,830.60
非流动资产	16,996,503.64
资产合计	1,030,824,334.24
流动负债	1,232,984,956.11
非流动负债	58,005,774.27
负债合计	1,290,990,730.38
营业收入	2,194,163,691.90
净利润	(736,073,981.24)

(2) 2019 年度腾邦旅游集团与喜游国旅发生的交易金额及 2019 年末的往来余额如下：

## ① 2019 年度与喜游国旅发生的交易金额如下：

交易类型	交易内容	本年交易金额（万元）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机票款、团款	18,296.8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	机票款、团款、地接款	43,430.37

## ② 2019 年末的往来余额如下：

科目名称	期末余额（万元）
应收账款	7,117.08
预付款项	54.22
其他应收款	2,185.19
应付账款	9,343.24
预收款项	7.81
其他应付款	121.93

会计师回复：

一、对腾邦旅游集团 2019 年利润表（单体报表及腾邦旅游层面合并报表）所反映的经营情况所实施的审计程序及结果

腾邦旅游集团 2019 年度单体报表净利润-70,024.69 万元；喜游国旅为腾邦国际一级子公司，属于腾邦国际合并范围，不属于腾邦旅游集团合并范围。腾邦旅游集团 2019 年度合并报表净利润-73,607.40 万元（其中捷达国旅-918.98 万元）。

（一）我们对腾邦旅游集团 2019 年利润表（单体报表及腾邦旅游层面合并报表）所反映的经营情况所实施的主要审计程序如下：

## 1、营业收入和成本

腾邦旅游集团 2019 年度单体报表营业收入和成本分别为 168,514.96 万元和 194,452.68 万元，2019 年度合并报表营业收入 219,416.37 万元（其中捷达国旅 60,597.36 万元）和 242,097.73 万元（其中捷达国旅 57,403.39 万元）。

- (1) 了解、评价和测试管理层与收入和成本相关的主要内部控制及其运行的有效性等；
- (2) 实施分析性程序，包括将本期的主营业务收入和成本与上期的主营业务收入和成本进行比较；按月度对本期和上期的收入、成本、毛利率等进行比较分析；
- (3) 实施细节测试程序，选取样本抽查与收入确认和结转成本相关的支持性文件：包括检查相关的合同或协议、销售或采购发票、记账凭证、收款或付款单据、团报及结算单等；
- (4) 实施函证程序，即结合应收账款或应付账款审计，选取样本实施函证，向客户或供应商函证营业收入及应收账款期末余额或营业成本和应付账款期末余额；
- (5) 实施截止性测试，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收入或结转的成本选取样本进行截止测试，检查是否存在跨期确认收入或结转成本；
- (6) 结合应收账款或应付账款审计，检查期后回款或付款，以核实收入或成本的真实性。

## 2、期间费用

腾邦旅游集团 2019 年度单体报表期间费用为 8,448.54 万元，2019 年度合并报表期间费用 11,665.37 万元（其中捷达国旅 2,746.01 万元）。

- (1) 了解、评价和测试管理层与期间费用相关的主要内部控制的及其运行的有效性等；
- (2) 实施分析性程序，包括将本期的期间费用与上期的进行比较；按月度对本期和上期的期间费用进行比较分析；
- (3) 实施细节测试程序，选取样本抽查与期间费用相关的支持性文件：包括检查相关的合同或协议、费用发票、记账凭证及其他相关的原始凭证等；
- (4) 实施截止性测试，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发生的期间费用选取样本进行截止测试，检查是否存在跨期的期间费用。

## 3、预计信用损失及资产减值损失

腾邦旅游集团 2019 年度单体报表预计信用损失为 14,187.61 万元和 17,833.28 万元，2019 年度合并报表预计信用损失为 15,844.25 万元（其中捷达国旅 1,611.03 万元），资产（商誉）减值损失 17,833.28 万元。

- (1) 了解、评价和测试管理层与预计信用损失及资产减值损失相关的主要内部控制及其运行的有效性等；
- (2) 复核管理层计提的预计信用损失和资产减值损失是否与公司会计政策相符，关注管理层是否充分识别已发生减值的项目；
- (3) 核查管理层对应收款项全额计提预计信用损失或对商誉全额计提资产减值损失的依据是否充分。

#### 4、营业外支出

腾邦旅游集团 2019 年度单体报表营业外支出为 5,840.83 万元(其中主要为未决诉讼计提的预计负债),2019 年度合并报表营业外支出 5,849.47 万元(其中捷达国旅 8.62 万元)。

(1) 对公司本期发生的营业外支出,结合相关科目审计,检查支持性文件,核查其会计处理是否与企业会计准则相符;

(2) 查询公开信息、向律师发出询证函;

(3) 对公司未决诉讼等产生的预计负债,取得相关的未决诉讼资料等,检查计入营业外支出的金额是否适当,依据是否充分,有关会计处理是否正确。

#### (二) 核查结果

1、截止审计报告日,我们未能取得用于判断上述全额计提预计信用损失和资产减值损失的减值测试结果合理性相关的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我们无法实施进一步的审计程序或者替代审计程序,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计提的合理性、充分性以及合并财务报表的影响。

2、腾邦国际公司 2019 年度涉及众多诉讼事项(其中包括涉及腾邦旅游集团的),大量银行账户、众多公司股权和部分资产等遭司法查封冻结,审计中我们实施了索取诉讼清单、查询公开信息、向律师发出询证函等审计程序,仍无法判断这些涉诉事项的完整性,也无法预计这些或有事项对腾邦旅游集团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3、由于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捷达国旅员工未能复工,不能配合审计工作。由于审计受限,截止审计报告日,我们无法对其执行必要的审计程序,因此我们无法判断捷达国旅 2019 年度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的真实性、公允性及完整性,以及对腾邦国际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影响。

4、由于上述原因之重大影响,以及腾邦国际 2019 年度审计报告意见为无法表示意见,因此,我们对腾邦旅游集团 2019 年利润表(单体报表及腾邦旅游层面合并报表)所反映的经营情况也不发表意见。

#### 二、腾邦旅游集团与喜游国旅经营业务往来及资金往来情况的核查

##### (一) 腾邦旅游集团与喜游国旅经营业务往来情况的核查

##### 1、核查主要程序

(1) 获取腾邦旅游集团与喜游国旅经营业务往来明细表;

(2) 对不同业务,分析交易及其定价是否公允。

2019 年度,腾邦旅游集团对喜游国旅确认的收入为 182,968,881.98 元,其中腾邦旅游集团对喜游国旅确认的切位、包机、签证及旅游产品收入合计为 178,561,663.79 元,其中切位收入 4,958,828.78 元,系深圳-万象、琅勃拉邦两条老挝航线的切位收入,其承运人为海南航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包机收入 173,104,807.96 元,系长沙=莫斯科、武汉=圣彼得



堡、郑州-莫斯科、深圳-圣彼得堡、南京-莫斯科、西安-暹粒、海口-圣彼得堡七条俄罗斯航线的包机收入，其承运人为俄罗斯艾菲航空公司，包销人为喜游亚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喜游亚州”），腾邦旅游集团为中间商；签证及旅游产品收入 498,027.05 元。

2019 年度，腾邦旅游集团对喜游国旅结转的成本为 434,303,741.73 元，其中旅游集团对喜游亚洲确认俄罗斯航线包机成本为 394,533,625.14 元，均为喜游亚洲作为供应商，腾邦旅游集团作为中间商。

## 2、核查结果

(1)对于老挝航线切位收入 4,958,828.78 元，我们获取由海航公司出具的航班销售表、结算单等，除散客以外，其客户为喜游国旅、国旅（深圳）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深圳小途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盈科美辰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经对比航班销售表的销售结算价，未发现给喜游国旅的定价与其他公司客户定价有异常。

(2)对于俄罗斯航线包机收入 173,104,807.96 元，我们获取腾邦旅游集团与喜游亚洲和喜游国旅的合同，且获取航班销售表、结算单等。经统计各航线收入、成本如下表：

航线	供应商	结转成本金额	客户	确认收入金额
郑州-莫斯科	喜游亚州	14,997,537.49	喜游国旅	14,997,537.49
郑州-莫斯科	喜游亚州	28,005,811.55	深圳市宝中旅行社有限公司	11,047,150.94
郑州-莫斯科	喜游亚州		广东宝中旅游控股有限公司	16,063,396.23
郑州-莫斯科	喜游亚州		北京嘉信浩远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6,719.17
郑州-莫斯科	喜游亚州		河南芭莉诺娃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56,603.77
深圳-圣彼得堡	喜游亚州	35,878,303.88	喜游国旅	35,878,303.88
深圳-圣彼得堡	喜游亚州	98,150,588.41	深圳市宝中旅行社有限公司	29,309,317.56
深圳-圣彼得堡	喜游亚州		广东宝中旅游控股有限公司	53,702,097.64
深圳-圣彼得堡	喜游亚州		北京嘉信浩远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5,528.38
南京-圣彼得堡	喜游亚州	24,719,801.82	深圳市宝中旅行社有限公司	25,429,280.79
南京-莫斯科	喜游亚州	76,391,190.49	喜游国旅	76,384,348.98
海口-圣彼得堡	喜游亚州	3,255,301.60	喜游国旅	3,197,156.92
南昌-莫斯科	喜游亚州	37,680,297.80	深圳市宝中旅行社有限公司	38,802,977.80
南宁-莫斯科	喜游亚州	24,941,070.48	深圳市宝中旅行社有限公司	3,392,452.83
南宁-莫斯科	喜游亚州		腾邦旅游集团自营项目组	4,562,264.15
南宁-莫斯科	喜游亚州		广西旅行佳旅游有限公司	10,616,037.74
呼和浩特-莫斯科	喜游亚州	20,593,687.47	深圳市宝中旅行社有限公司	14,192,450.00
呼和浩特-莫斯科	喜游亚州		腾邦旅游集团内蒙古分公司	12,286,800.00
太原-莫斯科	喜游亚州	15,934,503.02	腾邦旅游集团自营项目组	17,298,113.21
海口-莫斯科	喜游亚州	13,985,531.13	腾邦旅游集团自营项目组	8,883,962.26
长沙-莫斯科	湖南外航	13,385,755.20	喜游国旅	16,498,907.09
西安-暹粒	澜湄航空	5,363,288.53	喜游国旅	5,363,288.53
武汉-圣彼得堡	湖南外航	16,651,822.85	喜游国旅	16,651,822.85
武汉-圣彼得堡	LTD.<I FLY>	4,133,442.22	喜游国旅	4,133,442.22
合计		434,067,933.94		418,779,960.43

经核查，腾邦旅游集团多条航线均以相同的金额对喜游国旅确认收入、对喜游亚州结转成本，或以相同的金额对喜游国旅确认收入、对澜湄航空、湖南外航、LTD.<I FLY>结转成本，其毛利率均为0，交易价格公允性存疑。

另外，腾邦旅游集团其他航线如对关联方深圳市宝中旅行社有限公司、广东宝中旅游控股有限公司（该二个公司系腾邦国际控股股东表决权原受托人实际控制人史进之实际控制的公司）和其他非关联公司确认收入、对喜游亚州结转成本等，则存在一定的毛利率，但部分毛利率为负数。其与喜游国旅或喜游亚州交易价格公允性存疑。

由于喜游国旅失控，审计受限，故我们无法对腾邦旅游集团与喜游国旅经营业务往来情况发表意见。

（二）腾邦旅游集团与喜游国旅资金往来情况

1、资金往来核查过程：

（1）获取与喜游国旅的往来明细，核查相关往来的确认依据是否充分，对应收账款、应付账款的入账依据已在经营业务往来中详查，对应收账款、应付账款、其他应收款和其他应付款的收款和付款，检查收付款银行流水和银行单据；

（2）检查验证关联往来披露是否正确。

2、资金往来核查结果：

（1）与喜游国旅的业务款（应收账款和应付账款），腾邦旅游集团随意划转到往来款（其他应收款或其他应付款中）；

（2）从2019年9月到2019年12月，均有广东宝中旅游控股有限公司代腾邦旅游集团支付喜游国旅往来款，但腾邦旅游集团未能提供原始银行流水及银行回单。

基于上述事项和前述同样的理由，我们无法对腾邦旅游集团与喜游国旅的资金往来发表意见。

**问题3. 根据公司的披露，北京捷达假期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捷达国旅”）未能复工，不能配合审计工作。**

**（1）请会计师说明针对捷达国旅拟实施的审计程序、已实施的审计程序及结果，为开展审计工作需捷达国旅配合的具体岗位及人员情况。**

会计师回复：

捷达国旅2019年末资产总额34,351.38万元（其中流动资产33,734.16万元）、负债总额29,392.68万元、净资产4,958.70万元，2019年度收入60,597.36万元、净利润(918.98)万元，为重点审计单位。

一、拟实施的主要审计程序

1、了解、评价和测试管理层与货币资金循环、采购与付款循环和销售与收款循环等相关的主要内部控制及其运行的有效性等；

## 2、对货币资金循环拟执行的程序

- (1) 盘点现金；对大额现金收支进行核查；
- (2) 获取所有开户银行对账单，并与账面数进行核对；
- (3) 对所有开户银行账户余额发函询证；
- (4) 对大额银行存款及其他货币资金收支进行核查；
- (5) 选取资产负债表日前后样本，对货币资金收支凭证实施截止性测试。

## 3、对采购与付款循环和销售与收款循环拟执行的程序

(1) 实施分析性程序，包括将本期的主营业务收入和成本与上期的主营业务收入和成本进行比较；按月度对本期和上期的收入、成本、毛利率等进行比较分析；

(2) 实施细节测试程序，选取样本抽查与收入确认和结转成本相关的支持性文件：包括检查相关的合同或协议、销售或采购发票、记账凭证、收款或付款单据、团报及结算单等；

(3) 实施函证程序，选取样本向客户或供应商发函询证营业收入及应（预）收账款期末余额或营业成本和应（预）付账款期末余额；对未回函的客户或供应商执行替代程序；

(4) 实施截止性测试，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收入或结转的成本选取样本进行截止测试，检查是否存在跨期确认收入或结转成本；

(5) 对应（预）收账款或应（预）付账款进行期后检查，检查期后回款（预收款结转情况）或付款（预付款结转情况），以核实收入或成本的真实性。

## 4、对其他科目拟执行的程序

(1) 对其他应收款和其他应付款期末余额，选取样本实施函证程序；对未回函的执行替代程序；

(2) 对短期借款实施函证程序；

(3) 对期间费用的发生额，实施分析性复核和细节测试程序，以及截止性测试程序。

## 二、已实施的审计程序及结果

1、仅获取了未审报表和科目余额表；

2、我们根据科目余额表编制了银行询证函和往来询证函，但捷达国旅未对我们的询证函加盖公章，也未提供发函联系人、联系电话及地址，我们无法实施发函程序；

由于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捷达国旅员工未能复工，不能配合审计工作。由于审计受限，截止审计报告日，我们无法对其执行上述拟执行的必要审计程序，因此，我们无法判断捷达国旅 2019 年度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的真实性、公允性及完整性，以及对腾邦国际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影响。

## 三、为开展审计工作需捷达国旅配合的具体岗位及人员

开展审计工作需捷达国旅配合的具体岗位及人员如下：

1、财务人员，包括财务经理、主管会计及出纳；

- 2、业务人员，包括主管采购与付款及销售与收款的业务人员等；
- 3、其他有关的管理人员，如人事薪酬管理人员、业务合同管理人员等。

**问题 5. 请会计师说明针对大额应收款项、长期股权投资和商誉等资产的减值事项拟实施的审计程序、已采取的审计程序及获得的审计证据，审计证据不充分的具体情况无法实施进一步审计程序或替代程序的原因。**

会计师回复：

一、大额应收款项减值事项

1、拟实施的审计程序：

- (1) 了解和评价公司与应收款项减值相关的内部控制及其运行的有效性；
- (2) 复核管理层计提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是否与公司会计政策相符；
- (3) 核查管理层对大额应收款项计提坏账准备的依据是否充分。

2、已实施的主要审计程序及获取的证据：

- (1) 了解和评价公司与应收款项减值相关的内部控制及其运行的有效性；
- (2) 复核管理层计提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是否与公司会计政策相符；
- (3) 核查管理层对大额应收款项计提坏账准备的依据是否充分。

截止审计报告日，我们未能取得用于判断大额应收款项减值测试结果合理性相关的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

3、审计证据不充分的具体情况无法实施进一步审计程序或替代程序的原因

对大额应收款项计提坏账准备的依据不充分，主要表现为公司对大额应收款项全额计提或不计提坏账准备，其债务人是否具有偿还公司债权的能力依据不充分。

二、长期股权投资减值事项：

1、拟实施的审计程序：

- (1) 了解和评价公司与长期股权投资减值相关的内部控制及其运行的有效性；
- (2) 评估公司管理层识别是否存在长期股权投资减值迹象所作出的判断，该评估是基于被投资企业的经营环境或被投资单位的财务状况；

(3) 评估公司管理层判断长期股权投资减值的合理性，获取参股企业相关财务报表和数据；

(4) 对发生减值的长期股权投资，复核公司管理层计提的减值准备的金额，并评估用于计算减值准备的依据（如初始投资溢价、被投资单位的财务信息等）。

2、已采取的审计程序及获取的证据：

- (1) 了解和评价公司与长期股权投资减值相关的内部控制及其运行的有效性；
- (2) 获取参股企业相关财务报表和数据。

截止审计报告日,我们未能取得用于判断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测试结果合理性相关的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

### 3、审计证据不充分的具体情况无法实施进一步审计程序或替代程序的原因

腾邦国际未能提供与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测试相关的资料,包括估值模型、假设和个别修正参数等关键数据,因此,我们未能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判断其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的合理性。

## 三、商誉减值事项:

### 1、拟实施的主要审计程序

- (1) 了解和评价公司与商誉减值相关的内部控制及其运行的有效性;
- (2) 复核公司管理层对资产组的认定和商誉的分摊方法;
- (3) 与公司管理层讨论商誉减值测试过程中所使用的方法、关键评估的假设、参数的选择、预测未来收入及现金流折现率等的合理性;
- (4) 将公司管理层在以往年度商誉减值测试过程中所使用的关键假设和参数、预测的未来收入及现金流量等,与本年度所使用的关键假设和参数、本年经营业绩等作对比,以评估管理层预测过程的可靠性和历史准确性;
- (5) 评价由公司管理层聘请的外部评估机构的独立性、客观性、经验和资质,及其选择的估值方法和采用的主要假设的合理性;
- (6) 测试未来现金流量净现值的计算是否准确;
- (7) 评估管理层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对商誉及其减值估计结果、财务报表的披露是否恰当。

### 2、已采取的审计程序及获取的证据:

- (1) 了解和评价腾邦国际公司与商誉减值相关的内部控制及其运行的有效性;
- (2) 复核管理层对资产组的认定和商誉的分摊方法;
- (3) 与公司管理层讨论商誉减值测试过程中所使用的方法、关键评估的假设、参数的选择、预测未来收入及现金流折现率等的合理性;
- (4) 将公司管理层在以往年度商誉减值测试过程中所使用的关键假设和参数、预测的未来收入及现金流量等,与本年度所使用的关键假设和参数、本年经营业绩等作对比,以评估管理层预测过程的可靠性和历史准确性;
- (5) 测试未来现金流量净现值的计算是否准确;
- (6) 评估管理层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对商誉及其减值估计结果、财务报表的披露是否恰当。

### 3、审计证据不充分的具体情况及无法实施进一步审计程序或替代程序的原因

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腾邦国际商誉账面余额 53,429.82 万元，商誉减值准备 51,359.60 万元，商誉账面价值 2,070.22 万元。商誉减值准备本期计提 48,052.58 万元，其中计提喜游国旅商誉减值准备 41,991.11 万元，捷达国旅商誉减值准备 2,211.31 万元。

(1) 截止审计报告日，由于腾邦国际公司未能提供喜游国际 2019 年度财务报表及会计账簿、会计凭证等财务资料以及与报表项目相关的业务资料等，未提供与喜游国际商誉减值测试的相关资料，也未聘请外部评估机构对喜游国际 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以商誉减值为目的的评估，因此，我们无法判断喜游国际 2019 年度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的真实性、公允性及完整性，以及对腾邦国际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影响，也无法判断公司对喜游国旅计提商誉减值的合理性。

(2) 由于审计受限，截止审计报告日，我们无法对捷达国旅执行必要的审计程序，因此我们无法判断捷达国旅 2019 年度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的真实性、公允性及完整性，以及对腾邦国际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影响，也无法判断公司对捷达国旅计提商誉减值的合理性。

由于上述原因，我们未能取得用于判断上述商誉减值测试结果合理性相关的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我们无法实施进一步的审计程序或者替代审计程序，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计提的合理性、充分性以及合并财务报表的影响。

问题 6. 报告期末，公司应收账款的账面余额为 3.71 亿元，相比上年末减少 56%。

(3) 报告期内，公司对应收账款新增计提坏账准备 1.21 亿元，其中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组合计提 1.18 亿元，共涉及约 22 家客户，其应收款项余额 100%计提坏账，原因均为预计无法收回。请逐一说明各客户应收款对应的收入确认会计年度，预计无法收回的具体原因，前述收入是否对应真实的商业事项，请会计师针对前述问题进行核查并发表专项意见。

公司回复：

各客户应收款对应的收入确认会计年度，预计无法收回的具体原因如下：

客户名称	账面余额（元）	坏账准备（元）	计提理由	预计无法收回的具体原因	应收款对应收入确认的会计年度	对应商业事项
深圳市喜游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71,170,841.48	---	失控	内部往来	2018 年 1,422,015.55 元; 2019 年 69,748,825.93 元	团款/ 包机款
北京海涛国际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14,005,311.00	14,005,311.00	预计无法收回	该企业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款项难以追回	2019 年	团款/ 包机款
狮航假期（北京）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广东分公司	12,395,000.00	12,395,0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涉及喜游给对方的付款	2018 年	包机款
总统旅游公司	8,500,674.89	8,500,674.89	预计无法收回	海外公司注销，款项款项难以收回	2017 年	团款
九江中国旅行社有限公司	7,310,087.00	7,310,087.00	预计无法收回	公司业务停滞，相关业务人员离职，款项难以追回	2017 年	团款
顺丰科技有限公司	6,370,980.00	6,370,980.00	预计无法收回	公司业务停滞，相关业务人员离职，款项难以追回	2017 年 5,913,122.00 元; 2018 年 457,858.00 元	团款
深圳深之旅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6,262,595.00	6,262,595.00	预计无法收回	公司业务停滞，相关业务人员离职，款项难以追回	2018 年	团款
成都八千翼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4,998,216.47	---	本期处置	---	2019 年	机票款
Long Rainbow Happy Tour	4,681,640.00	4,681,640.00	预计无法收回	公司业务停滞，相关业务人员离职，款项难以追回	2017 年	团款
深圳市中侨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4,183,350.50	4,183,350.50	预计无法收回	公司业务停滞，相关业务人员离职，款项难以追回	2019 年	团款

客户名称	账面余额(元)	坏账准备(元)	计提理由	预计无法收回的具体原因	应收款对应收入 确认的会计年度	对应商 业事项
东莞市菲亚菲航空服务有限公司	4,017,370.59	4,017,370.59	预计无法收回	该公司受日航事件影响,全面违约,款项无法收回	2018年	机票款
智合集团有限公司	3,808,800.00	3,808,8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公司业务停滞,相关业务人员离职,款项难以追回	2017年	团款
深圳市深旅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3,620,000.00	3,620,0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公司业务停滞,相关业务人员离职,款项难以追回	2018年	团款
深圳万里通网络信息科技技术有限公司	3,231,920.00	3,231,920.00	预计无法收回	公司业务停滞,相关业务人员离职,款项难以追回	2017年	团款
П е т р I	2,920,350.00	2,920,350.00	预计无法收回	公司业务停滞,相关业务人员离职,款项难以追回	2018年	团款
广州旅易商务服务有限公司	2,853,469.33	2,853,469.33	预计无法收回	公司业务停滞,相关业务人员离职,款项难以追回	2017年	团款
Aamu Travel Travel Butler Maldives Pvt Ltd/billy	2,475,210.00	2,475,210.00	预计无法收回	公司业务停滞,相关业务人员离职,款项难以追回	2019年	团款
Е к а т е р и н а II	2,382,150.00	2,382,150.00	预计无法收回	公司业务停滞,相关业务人员离职,款项难以追回	2018年	团款
广东熊猫国际旅游有限公司	2,284,952.00	2,284,952.00	预计无法收回	公司业务停滞,相关业务人员离职,款项难以追回	2017年 1,347,418.00 元; 2018年 937,534.00元	团款
河南中信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2,257,000.00	2,257,0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公司业务停滞,相关业务人员离职,款项难以追回	2017年	团款
北京恒泰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2,006,316.73	2,006,316.73	预计无法收回	公司业务停滞,相关业务人员离职,款项难以追回	2019年	团款
深圳小途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1,449,876.55	1,449,876.55	预计无法收回	公司业务停滞,相关业务人员离职,款项难以追回	2019年	机票款
北京身未动心已远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1,407,430.00	1,407,430.00	预计无法收回	公司业务停滞,相关业务人员离职,款项难以追回	2017年	团款
广东旅游有限公司	1,091,395.60	1,091,395.60	预计无法收回	公司业务停滞,相关业务人员离职,款项难以追回	2018年	团款
其他处置单位其他	1,467,401.42	---	---	本期处置		
其他原外部单位	18,859,051.83	18,859,051.83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196,011,390.39	118,374,931.02				



会计师回复：

一、对前述收入的核查：

根据公司上述回复情况，前述应收账款对应的事项，主要为旅游收入——团款，对此，我们执行了以下主要的核查程序：

- 1、通过查询客户的工商资料，以确认客户与公司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 2、核查与收入确认相关的支持性文件，包括相关合同或协议、发票、结算单、团报等；
- 3、核查对客户实施的函证程序或替代程序情况。

二、对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组合全额计提坏账的核查：

- 1、复核管理层计提的预计信用损失是否与公司会计政策相符；
- 2、核查管理层对应收款项全额计提预计信用损失的依据是否充分。

三、核查结果

1、对前述应收账款——团款等核查。除捷达国旅因审计受限，其账面应收账款中应收北京海游国际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14,005,311.00 元外，其他的未发现异常情况；

2、对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组合全额计提坏账的核查。截止报告日，我们未能取得用于判断上述全额计提预计信用损失的减值测试结果合理性相关的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我们无法实施进一步的审计程序或者替代审计程序，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计提的合理性、充分性以及合并财务报表的影响。

**(5) 请会计师说明针对公司应收账款科目实施的全部审计程序及结果。**

会计师回复：

一、对应收账款科目实施的审计程序如下：

1、获取应收账款明细表；

2、实施函证程序，结合营业收入审计，选取样本实施函证，向客户函证营业收入及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对未回函的客户执行替代程序；

3、对应收账款进行期后检查，检查期后回款情况；

4、复核管理层计提的预计信用损失是否与公司会计政策相符，关注管理层是否充分识别已发生减值的项目；

5、如存在应收关联方的款项，了解交易的商业理由、价格和条件，检查证实交易的支付性文件；

6、检查有关借款协议和其他文件，确定应收账款是否已被质押或出售。

二、核查结果

1、由于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捷达国旅员工未能复工，不能配合审计工作，审计受限，捷达国旅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5,125.38 万元，我们无法对其执行必要的审计程序，因此，无法对其发表意见；

2、截止审计报告日，我们未能取得用于判断应收账款单项全额计提预计信用损失的减值测试结果合理性相关的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我们无法实施进一步的审计程序或者替代审计程序，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计提的合理性、充分性以及合并财务报表的影响；

3、除上述所述事项产生的影响外，应收账款期末余额未发现异常。

**问题 8. 年报显示，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第一阶段本期计提 8,289.55 万元，第三阶段本期计提 2.01 亿元，请说明不同阶段对应公司其他应收款的具体情况，划分情况是否符合金融工具准则的要求，请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意见。**

公司回复：

#### 一、金融工具准则有关减值的规定

根据金融工具准则，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并按照下列情形分别计量其损失准备、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及其变动：

1、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2、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3、如果该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公司对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的划分情况与金融工具准则的要求相符。

#### 二、公司对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会计政策

公司对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按上述金融工具减值规定处理。

1、公司对在单项工具层面能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的其他应收款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2、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组合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单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将其归入相应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账龄风险组合	除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所有其他应收款	根据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其他应收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三、不同阶段对应公司其他应收款的具体情况如下：

1、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第一阶段对应公司其他应收款的主要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腾邦集团有限公司	825,003,607.60	24,750,108.23	3.00
LTD. <I FLY>	47,596,266.79	4,759,626.68	10.00
远东国际租赁有限公司	13,550,000.00	2,145,000.00	16.00
北京市文化科技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7,500,000.00	1,500,000.00	20.00
巨星国际旅行社	4,993,812.40	2,496,906.20	50.00
浙江中山国际旅行社有限责任公司	3,010,000.00	1,502,000.00	50.00
小计	901,653,686.79	37,153,641.11	4.12
融易行账面其他应收款及其坏账准备(坏账准备的本期计提数和期末转出数体现于合并坏账准备变动表中)	838,749,901.35	45,049,490.05	5.37
合计	1,740,403,588.14	82,203,131.16	4.72

说明：上表中融易行账面其他应收款及其坏账准备期末余额因其被处置不包括在合并报表其他应收款中，但其坏账准备的本期计提数和期末转出数则体现于公司合并报表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变动表中。

2、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第三阶段对应公司其他应收款的主要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深圳市前海融易行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2,180,873,292.13	149,238,358.16	6.84
海南航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2,051,630.14	4,876,848.01	22.12
中发智游(北京)国际旅游有限公司	9,350,000.00	9,350,000.00	100.00
昆明游家旅行社有限公司	5,200,000.00	5,200,000.00	100.00
其他	15,419,581.62	15,419,581.62	100.00
合计	2,232,894,503.89	184,084,787.79	8.24

会计师回复：

经核查，我们未发现腾邦国际对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的划分情况与金融工具准则的要求不符。

问题 11. 请会计师说明其设计的函证程序所覆盖报表科目的具体范围、未能实施函证的对象具体范围及其金额占比、其满意的替代性程序的具体方式，无法实施满意的替代性程序的具体原因。

会计师回复：

一、我们函证程序所覆盖报表科目的具体范围包括：

货币资金中的银行存款、应收账款、预付款项、其他应收款、短期借款、应付账款、预收款项、其他应付款、长期借款、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等；

二、未能实施函证的对象具体范围包括：

未能实施函证的对象具体范围包括捷达国旅的上述函证程序所覆盖的报表所有科目的函证对象；腾邦旅游集团货币资金因公司公章被史进控制而无法询证，而往来加盖公司业务章已发函；喜游国旅营业收入和成本以及融易行发放贷款及利息收入的函证对象。该等未能实施函证的对象，因审计受限，也无法实施替代性程序。其详情如下：

报表科目	合并财务报表期末余额/发生额	捷达国旅		腾邦旅游集团		喜游国旅（合并报表数剔除了内产交易）		融易行	
		拟(未)发函金额	占比	拟(未)发函金额	占比	拟(未)发函金额	占比	拟(未)发函金额	占比
货币资金(不含现金)	555,042,722.91	10,877,110.22	1.96%	27,517,610.07	4.96%	N/A	N/A	N/A	N/A
应收账款	506,465,443.84	35,683,192.92	7.05%	N/A	N/A	N/A	N/A	N/A	N/A
预付账款	437,657,481.17	180,227,024.15	41.18%	N/A	N/A	N/A	N/A	N/A	N/A
其他应收款	3,542,327,660.43	36,637,202.65	1.03%	N/A	N/A	N/A	N/A	N/A	N/A
短期借款	3,128,815,001.83	23,200,000.00	0.74%	N/A	N/A	N/A	N/A	N/A	N/A
应付账款	269,369,351.94	32,808,231.02	12.18%	N/A	N/A	N/A	N/A	N/A	N/A
预收账款	327,318,845.19	140,661,815.13	42.97%	N/A	N/A	N/A	N/A	N/A	N/A
其他应付款	689,538,170.46	9,420,306.10	1.37%	N/A	N/A	N/A	N/A	N/A	N/A
长期借款	44,502,350.40	N/A	N/A	N/A	N/A	N/A	N/A	N/A	N/A
营业收入	3,296,995,453.66	354,371,427.23	10.75%	N/A	N/A	449,578,951.58	13.64%	24,457,583.45	0.74%
营业成本	3,241,297,137.48	408,548,253.27	12.60%	N/A	N/A	593,256,000.23	18.30%	根据借款本金测试	N/A

**问题 12. 请会计师说明针对关联方及关联交易所实施的具体审计程序，未能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的具体原因。**

会计师回复：

一、核查的主要程序

- 1、了解和评价与公司关联方和关联交易相关的内部控制及其运行的有效性；
- 2、获取关联交易明细，抽样检查相关交易的合同、发票及收付款单据等，以获取相关、可靠的审计证据，核查关联交易发生的真实性；
- 3、向管理层了解关联交易定价的依据，抽样复核是否与相关合同一致，同时对比市场行情或外部交易价格，核查关联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 4、检查关联交易披露是否正确。

二、核查结果

经核查，由于腾邦国际公司控股股东腾邦集团有限公司对腾邦国际的表决权先委托给深圳市大晋投资咨询有限公司行使，后又撤销该委托，同时又将该表决权委托给中科建业高新技术有限公司行使。腾邦集团有限公司表决权委托的多次变更，以及腾邦国际未能提供处置子公司股权交易的完整信息与资料，我们未能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消除我们对腾邦国际公司关联方关系识别的疑虑，也无法判断腾邦国际公司关联方和关联交易、关联资金往来的相关信息是否得到恰当的记录和充分的披露，以及这些交易、资金往来可能对腾邦国际公司 2019 年度财务报表产生的重大影响。

**问题 13. 请会计师说明所实施的具体审计程序及结果，无法预计已披露的或有事项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影响的具体原因。**

会计师回复：

一、已实施的主要审计程序

- 1、索取或有事项明细及相关支持性文件资料等；
- 2、向腾邦国际公司的法律顾问和律师发函询证，以获取法律顾问和律师对其资产负债表日已存在的或有事项的相关证据；
- 3、抽样检查公司或有事项相关资料，并询问公司管理层或有事项在资产负债表日存在或有损失的可能性，检查其是否满足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或计提或有负债的金额是否准确。

二、核查结果

经核查，腾邦国际 2019 年度涉及众多的诉讼事项，大量银行账户、众多公司股权和部分资产等遭司法查封冻结。而腾邦国际公司自身获取或有事项相关信息资料具有滞后性（如公司分别于 2019 年 8 月 10 日、2019 年 12 月 31 日、2020 年 4 月 11 日披露被冻结的银行账户中尚有未知原因被冻结，而公司 2020 年 5 月 9 日仍在披露被冻结银行账户的事项）且无法提供完整的涉诉资料，故而我们无法判断涉诉事项的完整性，也无法预计其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程度。

**问题 14. 请公司对照年报中披露的“本公司作为被告的未决诉讼事项”，逐项说明各诉讼涉及的经济事项在公司已披露的定期报告中具体会计核算方式及金额确认依据，涉及预计负债事项的，说明发生预计负债的具体原因，请会计师说明针对未决诉讼对公司财务报表影响已实施的审计程序及结果。**

公司回复：

公司作为被告的未决诉讼事项逐项说明如下：

序号	被告	原告	事由	涉诉金额	相关事项初始确认年度	2019 年末核算科目	是否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金额	预计负债原因
1	深圳市腾付通电子支付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润宝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合同纠纷	1,957,333.30	2013 年	其他应付款	否	---	
2	深圳市喜游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北京游够天下国际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侵害经营秘密	3,200,000.00	非经济业务，未确认负债	无	否	---	
3	深圳市喜游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北京游够天下国际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侵害经营秘密	1,600,000.00	非经济业务，未确认负债	无	否	---	
4	深圳市腾邦会展会议有限公司	南方香江集团有限公司	合同纠纷	71,648.00	2018 年，原告要求返还年会设计方案预付款，我司已确认收入	无	否	---	
5	腾邦旅游集团有限公司	广州众信旅行社有限公司	合同纠纷	4,336,433.00	2018 年	预计负债	是	4,336,433.00	经公司判断，事项已经发生，公司很有可能败诉，故确认预计负债。

序号	被告	原告	事由	涉诉金额	相关事项初始确认年度	2019 年末核算科目	是否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金额	预计负债原因
6	腾邦旅游集团有限公司	东海航空有限公司	合同纠纷	12,039,013.17	2017 年, 原记录应付账款, 账上已与其他应收款-押金抵销	无	否	---	
7	腾邦国际商业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富邦华一银行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29,592,146.92	2018 年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否	---	
8	腾邦旅游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鹏运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合同纠纷	460,481.00	2018 年	预计负债	是	460,481.00	经公司判断, 事项已经发生, 公司很有可能败诉, 故确认预计负债。
9	腾邦国际商业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成都天播航空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合同纠纷	28,842,702.00	2019 年	预收款项	否	---	
10	深圳市腾邦差旅旅行社有限公司	苏州创旅天下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合同纠纷	1,660,854.50	2018 年	应付账款	否	---	
11	腾邦国际商业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远东国际租赁有限公司	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114,415,478.30	2017 年	长期应付款	否	---	
12	腾邦旅游集团有限公司	全球联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合同纠纷	1,300,000.00	2018 年	预计负债	是	1,200,000.00	经公司判断, 事项已经发生, 公司很有可能败诉, 故确认预计负债。
13	腾邦旅游集团有限公司	澜湄航空(柬埔寨)股份有限公司	合同纠纷	8,316,017.61	2018 年	应付账款	否	---	
14	腾邦国际商业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21,018,522.74	2018 年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否	---	
15	腾邦国际商业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支行	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202,512,237.36	2018 年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否	---	
16	腾邦旅游集团有限公司	广州广之旅国际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合同纠纷	465,160.00	2018 年	预计负债	是	465,160.00	经公司判断, 事项已经发生, 公司很有可能败诉, 故确认预计负债。
17	腾邦国际商业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278,080,105.73	2019 年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否	---	
18	深圳市腾付通电子支付科技有限公司	赢联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合同纠纷	11,285,448.62	2014 年	其他应付款	否	---	
19	腾邦国际商业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易商旅有限公司	合同纠纷	2,245,674.11	2018 年	预收款项、其他应付款	否	---	

序号	被告	原告	事由	涉诉金额	相关事项初始确认年度	2019年末核算科目	是否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金额	预计负债原因
20	腾邦旅游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东部华侨城有限公司	合同纠纷	22,321,494.26	2018年	预计负债	是	22,321,494.26	经公司判断,事项已经发生,公司很有可能败诉,故确认预计负债。
21	腾邦国际商业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经典视线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合同纠纷	904,764.48	2018年	应付账款	否		
22	腾邦国际商业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纬创软件(武汉)有限公司	合同纠纷	1,236,820.13	2018年	其他应付款	否		
23	腾邦旅游集团有限公司	浙江胜景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合同纠纷	260,000.00	2016年	预计负债	是	260,000.00	经公司判断,事项已经发生,公司很有可能败诉,故确认预计负债。
24	腾邦国际商业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49,944,780.17	2019年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否	---	
25	腾邦国际商业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嘉惠支付管理有限公司	合同纠纷	6,929,604.44	2019年	应付账款	否	---	
26	腾邦国际商业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50,115,128.19	2018年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否	---	
27	腾邦国际商业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海川广告有限公司	合同纠纷	541,714.20	2018年	其他应付款	否	---	
28	深圳市腾邦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北京汉克时代科技有限公司	合同纠纷	101,459.96	2018年	应付账款	否	---	
29	腾邦国际商业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博菲尔服饰有限公司	合同纠纷	131,872.50	2019年	其他应付款	否	---	
30	腾邦国际商业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144,990,000.00	2018年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否	---	
31	腾邦国际商业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平之旅商务有限公司	合同纠纷	30,870.00	2012年	其他应付款	否	---	
32	腾邦国际商业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刘翔	肖像权纠纷	160,000.00	2015年,非经济业务,未确认负债	无	否	---	
33	腾邦国际商业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唐晓勇	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5,400,000.00	2019年	其他应付款	否	---	
34	腾邦国际商业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福田支行	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120,639,545.23	2019年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否	---	



序号	被告	原告	事由	涉诉金额	相关事项初始确认年度	2019 年末核算科目	是否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金额	预计负债原因
35	腾邦旅游集团有限公司、湖北分公司	于雅文	合同纠纷	328,291.00	2018 年	其他应付款	否	---	
36	腾邦国际商业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深圳分行	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308,263,345.34	2018 年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否	---	
37	腾邦国际商业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深圳宝安支行	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50,389,264.13	2019 年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否	---	
38	腾邦国际商业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航宇航空服务有限公司	合同纠纷	159,302.58	2014 年	预收款项、其他应付款	否	---	
39	腾邦旅游集团有限公司	渤海轮渡（青岛）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烟台分公司	合同纠纷	26,277,600.00	2019 年	预计负债	是	28,000,000.00	经公司判断,事项已经发生,公司很有可能败诉,故确认预计负债,其金额包括涉诉金额及逾期违约金。
40	腾邦旅游集团有限公司	北京悠闲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合同纠纷	622,895.50	2018 年	预收账款	否	---	
41	腾邦旅游集团有限公司	刘俊坤	合同纠纷	58,204.53	2018 年	预计负债	是	58,204.53	经公司判断,事项已经发生,公司很有可能败诉,故确认预计负债。
42	腾邦国际商业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福田支行	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75,635,869.12	2019 年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否	---	
43	腾邦旅游集团有限公司	中山温泉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合同纠纷	334,737.33	2018 年	预计负债	是	19,937.33	经公司判断,事项已经发生,公司很有可能败诉,故确认预计负债。
44	腾邦旅游集团有限公司四川分公司	重庆乐游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合同纠纷	10,500.00	2018 年	应付账款	否	---	
45	深圳市腾邦航空服务有限公司、腾邦国际商业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空城航空服务有限公司	合同纠纷	5,489,275.94	2019 年	预收款项	否	---	
46	腾邦旅游集团有限公司	成都光大国际旅行社有限责任公司大洋分社	合同纠纷	25,194.00	2019 年	应付账款	否	---	
47	广州腾邦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易商旅有限公司	合同纠纷	163,371.95	2018 年	其他应付款、预收账款	否	---	

序号	被告	原告	事由	涉诉金额	相关事项初始确认年度	2019 年末核算科目	是否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金额	预计负债原因
48	腾邦旅游集团有限公司、腾邦旅游集团有限公司广元分公司、王川平	四川上航假期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合同纠纷	510,668.86	2019 年	应付账款	否	---	
49	腾邦旅游集团有限公司	李键飞	合同纠纷	60,000.00	2017 年	其他应付款	否	---	
50	腾邦国际商业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腾邦集团有限公司、钟百胜	东莞信托有限公司	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107,969,911.54	2019 年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否	---	
51	腾邦国际商业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腾邦航空服务有限公司	广州鼎越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合同纠纷	32,230,000.00	2018 年	应付票据	否	---	
52	腾邦国际商业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丰谊航空服务有限公司	合同纠纷	374,649.67	2014 年	应付账款	否	---	
53	腾邦旅游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中诚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合同纠纷	165,243.00	2017 年	应付账款	否	---	
54	腾邦国际商业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南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合同纠纷	170,000.00	2018 年	其他应付款	否	---	
55	腾邦国际商业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184,072,349.17	2018 年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否	---	
	合计			1,920,417,983.58				57,121,710.12	

说明：上表预计负债合计金额与公司合并报表预计负债金额差异 884,064.15 元，主要系腾邦旅游集团与深圳趣旅国际旅游有限公司之合同纠纷诉讼事项，于 2019 年 10 月 30 日已判决，并确认了损失，计入预计负债。

会计师回复：

一、已实施的主要审计程序

- 1、索取未决诉讼事项明细及相关支持性文件资料等；
- 2、向腾邦国际公司的法律顾问和律师发函询证，以获取法律顾问和律师对其资产负债表日已存在的未决诉讼事项的相关证据；
- 3、抽样检查未决诉讼涉及的经济事项在公司账面记录的情况及相关依据；

4、检查公司未决诉讼事项相关资料，并询问公司管理层未决诉讼事项在资产负债表日存在或有损失的可能性，检查其是否满足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或计提或有负债的金额是否准确。

## 二、核查结果

经核查，腾邦国际未提供完整的未决诉讼资料，故我们无法评估未决诉讼对公司财务报表的影响程度。

**问题 20. 报告期内，你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2.97 亿元，相比上年同期下降 32.52%，请分季度列示公司机票代理业务、旅游业务及金融服务的收入金额（喜游国旅实现的业务收入单独列示），说明各季度间收入波动原因及相比上年同期大幅下降的具体原因，请会计师说明针对前述收入所实施的审计程序及具体结果。**

公司回复：

公司机票代理业务、旅游业务及金融服务的收入金额如下：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合计	
商旅服务	112,450.88	115,435.90	108,339.87	16,831.52	353,058.17	541,438.21
其中：机票代理	8,622.98	8,476.84	3,070.15	325.49	20,495.47	40,620.16
旅游业务	81,060.83	72,593.84	81,154.00	16,506.04	251,314.71	429,736.92
喜游国旅	22,767.07	34,365.21	24,115.72	---	81,248.00	71,081.13
金融服务	12,901.51	10,683.88	14,700.59	(3,287.15)	34,998.83	56,771.98
减：合并抵消	13,519.19	36,376.31	7,820.15	641.79	58,357.45	109,599.44
营业收入合计	111,833.20	89,743.46	115,220.30	12,902.58	329,699.55	488,610.75

(1) 机票代理收入下半年比上半年下降主要原因为从 2019 年 6 月 11 日起，因未结清 BSP 票款，公司被国际航协终止客运销售代理协议，导致机票代理业务收入大幅下降；

(2) 旅游业务收入第四季度比前三季度下降主要原因为受宏观经济环境影响及资金紧张等原因原运营的俄罗斯、东南亚、欧洲等 20 多条线路逐步停运导致旅游业务收入规模下降。四季度旅游业务大幅下降；

(3) 喜游国旅收入第四季度比前三季度下降主要原因为喜游国旅仅报送 2019 年 1-9 月财务报表，从 2019 年 10 月开始未报送财务报表。

(4) 金融服务收入第四季度比前三季度下降主要原因为 2019 年末把融易行逾期未收到款的应收利息冲减收入。

报告期内，营业总收入较上年同期减少 32.52%，主要因素为旅游业务和机票业务经营规模下降。受宏观经济下行影响居民出境游出现下降趋势，再加上资金紧张被国际航协终止

BSP 协议，机票代理业务经营规模大幅下降；同时，旅游业务受资金紧张等原因原运营的俄罗斯、东南亚、欧洲等 20 多条线路逐步停运导致旅游业务收入规模下降。

会计师回复：

一、对前述收入所实施的主要审计程序

1、了解、评价和测试管理层与收入相关的主要内部控制及其运行的有效性等；

2、实施分析性程序，包括将本期的主营业务收入与上期的主营业务收入进行比较；按月度对本期和上期的收入、毛利率等进行比较分析；

3、实施细节测试程序，选取样本抽查与收入确认相关的支持性文件：包括检查相关的合同或协议、销售发票、记账凭证、收款单据、团报及结算单等；

4、实施函证程序，即结合应收账款、审计，选取样本实施函证，向客户、函证营业收入及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5、实施、截止性测试，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收入、选取样本进行截止测试，检查是否存在跨期确认收入；

6、结合应收账款审计，检查期后回款，以核实收入的真实性。

二、核查结果

1、捷达国旅 2019 年度营业收入 60,597.36 万元。由于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捷达国旅员工未能复工，不能配合审计工作，由于审计受限，截止审计报告日，我们无法对其执行必要的审计程序，因此，我们无法对捷达国旅 2019 年度的营业收入发表意见。

2、喜游国旅 2019 年 1-9 月营业收入 81,248.00 万元。截止审计报告日，腾邦国际公司未能提供喜游国旅 2019 年度财务报表及会计账簿、会计凭证等财务资料以及与报表项目相关的业务资料等，因此，我们无法对喜游国旅 2019 年度 1-9 月的营业收入发表意见。

3、融易行 2019 年度营业收入 21,783.34 万元。由于融易行员工离职、部分关键岗位缺位、内控不能有效执行，我们未能获取其发放贷款等业务的完整信息与资料，无法对重要客户执行函证、访谈等程序，无法实施进一步的审计程序或者替代审计程序，以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证明发放贷款等业务的真实性、合理性，因此，我们无法对融易行 2019 年度的营业收入发表意见。

4、2019 年度，腾邦国际先后处置多家子公司股权，该等子公司股权处置未按照腾邦国际公司内控制度执行，且不能提供与该等交易相关的完整资料和信息，以及该等被处置子公司的完整财务资料，导致我们无法实施必要的审计程序，因此，我们无法对该等被处置的子公司 2019 年度的营业收入发表意见。

5、除上述所述事项产生的影响外，由于公司主要机票代理业务资质被取消以及处置子（孙）公司业务的影响，导致公司收入大幅下降，与公司实际经营情况相符。

问题 21. 报告期内，你公司商旅服务毛利率为 2.73%，相比上年同期下降 9 个百分点，金融服务毛利率为-7.04%，下降 51.65 个百分点，请按细分产品及细分服务、结合成本变化情况详细说明毛利率大幅下降的原因，重点说明是否存在将 2018 金融服务业务成本调节至 2019 年度的情况；请会计师说明针对成本及毛利率变化情况实施的审计程序及结果。

公司回复：

公司各产品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如下：

金额单位：万元

产品	2019 年			2018 年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商旅服务	294,700.72	286,667.91	2.73%	431,838.77	381,165.21	11.73%	(9.00%)
金融服务	34,998.83	37,461.80	(7.04%)	56,771.98	31,447.09	44.61%	(51.65%)

(1) 商旅服务毛利率为 2.73%，相比上年同期下降 9 个百分点，主要原因为机票代理业务被国际航协终止客运销售代理协议，导致机票代理业务收入大幅下降，机票代理业务收入在结算时按净额确认收入，在成本（机票代理相关的资产摊销、折旧等）较固定的情况下，机票代理收入大幅下降，毛利率亦会大幅下降。

(2) 金融服务毛利率为-7.04%，相比上年同期下降 51.65 个百分点，主要原因为小额贷款逾期利息冲减了当期的利息收入导致金融服务收入下降，金融服务资金融资规模未变，但到期债务未能归还产生了罚息及滞纳金，金融服务成本上升导致毛利率下降，不存在将 2018 金融服务业务成本调节至 2019 年度的情况。

会计师回复：

#### 一、实施的主要审计程序

- 1、了解、评价和测试管理层与成本相关的主要内部控制及其运行的有效性等；
- 2、实施分析性程序，包括将本期的主营业务成本与上期的主营业务成本进行比较；按月度对本期和上期的成本、毛利率等进行比较分析，并与同行业毛利率进行分析；
- 3、实施细节测试程序，选取样本抽查与结转成本相关的支持性文件：包括检查相关的合同或协议、采购发票、记账凭证、付款单据等；
- 4、实施函证程序，即结合应付账款审计，选取样本实施函证，向供应商函证营业成本和应付账款期末余额；
- 5、实施截止性测试，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结转的成本选取样本进行截止测试，检查是否存在跨期结转成本；
- 6、结合应付账款审计，检查期后付款，以核实成本的真实性。

## 二、核查结果

1、捷达国旅 2019 年度营业成本 57,403.39 万元。由于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捷达国旅员工未能复工，不能配合审计工作，由于审计受限，截止审计报告日，我们无法对其执行必要的审计程序，因此，我们无法对捷达国旅 2019 年度的营业成本发表意见。

2、喜游国旅 2019 年 1-9 月营业成本 75,360.65 万元。截止审计报告日，腾邦国际公司未能提供喜游国旅 2019 年度财务报表及会计账簿、会计凭证等财务资料以及与报表项目相关的业务资料等，因此，我们无法对喜游国旅 2019 年度 1-9 月的营业成本发表意见。

3、除上述所述事项产生的影响外，由于公司 2019 年 8 月 11 家子公司（含母公司）被取消机票代理资格，收入大幅下降，而与成本相关的折旧或摊销费用未变动，导致毛利率较低；金融服务业务主要由于融易行业务收入减少，而借款的利息成本并未减少，导致毛利率大幅下降；相关业务毛利率与公司实际经营相符。

**问题 26. 报告期末，公司货币资金账面余额为 5.55 亿元，其中受限制的货币资金为 3.94 亿元，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3.5 亿元，公司报告期末合并报表中应付票据金额为 0，请说明公司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对应的票据开具情况，请会计师说明针对公司货币资金科目实施的审计程序及结果。**

公司回复：

公司子公司深圳市腾邦航空服务有限公司通过宝安桂银村镇银行开票给子公司深圳市腾邦商贸服务有限公司，系以同等金额的定期存款 3.5 亿质押提供保证，子公司深圳市腾邦航空服务有限公司挂账应付票据，由于银行承兑汇票均已贴现，合并层面重分类，将应付票据重分类至短期借款—票据融资借款，具体开票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万元

出票日期	出票银行	收票方	票面金额	保证金
2019/09/18	宝安桂银村镇银行	深圳市腾邦商贸服务有限公司	3,200.00	3,200.00
2019/09/19	宝安桂银村镇银行	深圳市腾邦商贸服务有限公司	3,200.00	3,200.00
2019/09/19	宝安桂银村镇银行	深圳市腾邦商贸服务有限公司	2,000.00	2,000.00
2019/09/19	宝安桂银村镇银行	深圳市腾邦商贸服务有限公司	1,100.00	1,100.00
2019/09/19	宝安桂银村镇银行	深圳市腾邦商贸服务有限公司	1,400.00	1,400.00
2019/09/20	宝安桂银村镇银行	深圳市腾邦商贸服务有限公司	3,000.00	3,000.00
2019/09/20	宝安桂银村镇银行	深圳市腾邦商贸服务有限公司	1,400.00	1,400.00
2019/09/20	宝安桂银村镇银行	深圳市腾邦商贸服务有限公司	1,500.00	1,500.00
2019/09/20	宝安桂银村镇银行	深圳市腾邦商贸服务有限公司	900.00	900.00
2019/09/20	宝安桂银村镇银行	深圳市腾邦商贸服务有限公司	900.00	900.00
2019/09/20	宝安桂银村镇银行	深圳市腾邦商贸服务有限公司	900.00	900.00
2019/09/23	宝安桂银村镇银行	深圳市腾邦商贸服务有限公司	600.00	600.00
2019/09/23	宝安桂银村镇银行	深圳市腾邦商贸服务有限公司	1,200.00	1,200.00

出票日期	出票银行	收票方	票面金额	保证金
2019/09/23	宝安桂银村镇银行	深圳市腾邦商贸服务有限公司	900.00	900.00
2019/09/23	宝安桂银村镇银行	深圳市腾邦商贸服务有限公司	2,600.00	2,600.00
2019/09/23	宝安桂银村镇银行	深圳市腾邦商贸服务有限公司	2,500.00	2,500.00
2019/09/24	宝安桂银村镇银行	深圳市腾邦商贸服务有限公司	2,400.00	2,400.00
2019/09/24	宝安桂银村镇银行	深圳市腾邦商贸服务有限公司	1,200.00	1,200.00
2019/09/24	宝安桂银村镇银行	深圳市腾邦商贸服务有限公司	1,200.00	1,200.00
2019/09/24	宝安桂银村镇银行	深圳市腾邦商贸服务有限公司	2,200.00	2,200.00
2019/09/25	宝安桂银村镇银行	深圳市腾邦商贸服务有限公司	700.00	700.00
		合计	35,000.00	35,000.00

会计师回复：

一、实施的主要审计程序

- 1、盘点现金；
- 2、获取所有开户银行对账单，并与账面数进行核对；
- 3、对所有开户银行账户余额发函询证；
- 4、获取其他货币资金中第三方平台账户及其余额，并截图留存；
- 5、对大额货币资金收支进行核查；
- 6、检查银行承兑协议等，核查受限货币资金如保证金等的实际情况；
- 7、核查被冻结银行账户情况及冻结资金余额等；
- 8、选取资产负债表日前后样本，对货币资金收支凭证实施截止性测试。

二、核查结果

捷达国旅 2019 年 12 月 31 日货币资金余额 1,140.57 万元。由于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捷达国旅员工未能复工，不能配合审计工作，由于审计受限，截止审计报告日，我们无法对其执行必要的审计程序，因此，我们无法对捷达国旅期末货币资金发表意见。

除上述所述事项产生的影响外，腾邦国际货币资金期末余额未发现异常。

**问题 28. 报告期末，公司存在债权投资 1.45 亿元，系报告期内公司及其子公司持有融易行在前海股权交易中心发行的短期融资凭证，请说明该短融凭证发行的具体情况，公司未对其计提减值准备的依据及充分性，请会计师进行核查并发表意见。**

公司回复：

短融凭证发行具体情况如下：

发行方	认购方	第三方发行中心	短期融资凭证具体内容	认购额(万元)	相关内容	还本付息方式
深圳市前海融易行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深圳市腾付通电子支付科技有限公司	前海股权交易中心	深圳市前海融易行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2017 年度梧桐可转债第 8 号。	3,500.00	票面利率是 12%/年，每张可转债票面金额是 100 元，按面值发行，本期梧桐可转债期限 12 个月，已展期。	采用单利计息，不计复利。按季计息，按季付息，到期还本。

发行方	认购方	第三方发行中心	短期融资凭证具体内容	认购额(万元)	相关内容	还本付息方式
深圳市前海融易行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新余济多士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深圳市招银前海金融资产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深圳市前海融易行小额贷款有限公司2018年第002期定向融资工具	5,985.00	年利率10%，期限31天，2018年6月8日到期，已展期。	单利计息，到期一次还本付息。
深圳市前海融易行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腾邦国际商业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前海股权交易中心	深圳市前海融易行小额贷款有限公司2017年度梧桐可转债第9号。	5,000.00	票面利率是10%/年，每张可转债票面金额是100元，按面值发行，本期梧桐可转债期限12个月。	采用单利计息，不计复利。按季计息，按季付息，到期还本。

该债权投资原属于合并报表范围内，融易行于2019年末被处置不再纳入合并报表。由于没有充分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因此公司未对此债权计提减值准备。

会计师回复：

经核查，腾邦国际及其子公司于2017年12月、2018年5月分别在前海股交中心（深圳）有限公司购买由原子公司融易行发行的1年期短期融资凭证，并签订相关购买协议，截止2019年12月31日，该等短期融资凭证均已到期，该业务发生时系合并范围内部公司之间的交易，合并层面均应抵消，由于融易行于2019年末被处置不再纳入合并报表，债权投资1.45亿元不再和融易行债务抵消，故在本期末作为金融资产列报。由于我们未能取得用于判断该资产减值测试结果合理性相关的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我们对腾邦国际未对其计提减值准备的依据及充分性不发表意见。

**问题 29. 报告期内，公司因处置子公司山东腾邦国际商务有限公司、新疆腾邦电子商务有限公司、杭州泛美航空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杭州蔚来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及杭州易旅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的部分股权，将其剩余股权转入长期股权投资核算，请说明剩余股权账面价值的计算过程及依据，是否符合会计准则相关规定。请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意见。**

公司回复：

1、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的规定，投资方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实施重大影响的，应当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2、公司在报告期内处置部分股权而丧失了对子（孙）公司控制权的明细如下表：

部分股权被处置的子(孙)公司名称	丧失控制权时点	处置前持股比例	处置比例	剩余股权比例	剩余股权持有方式	是否有代持协议
山东腾邦国际商务有限公司	2019年6月30日	60%	30%	30%	代持	否
新疆腾邦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2019年7月31日	95%	55%	40%	代持	是
杭州泛美航空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2019年5月31日	60%	30%	30%	代持	是
杭州蔚来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2019年5月31日	60%	35%	25%	代持	是
杭州易旅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2019年5月31日	60%	35%	25%	代持	是



公司处置上述子（孙）公司部分股权后，对其仍能施加重大影响，故长期股权投资由成本法转为权益法核算。

3、公司对被处置部分股权的子（孙）公司的剩余股权账面价值的计算过程：

剩余股权账面价值=剩余股权原始投资成本+剩余股权比例应享有被处置子公司自取得时开始至资产负债表日净资产变动的份额，详情如下表：

部分股权被处置的子(孙)公司名称	剩余股权比例	剩余股权原始投资成本	剩余股权按权益法核算调整金额	剩余股权账面价值
山东腾邦国际商务有限公司	30%	2,992,833.60	(331,263.41)	2,661,570.19
新疆腾邦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40%	2,976,842.11	(672,742.70)	2,304,099.41
杭州泛美航空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30%	9,573,708.66	(7,294,322.99)	2,279,385.67
杭州蔚来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25%	---	656,340.44	656,340.44
杭州易旅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25%	---	663,262.01	663,262.01

公司对上述剩余股权账面价值的计算过程及依据，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会计师回复：

一、核查的主要程序：

1、获取并核查腾邦国际处置子（孙）公司的相关资料，包括处置子公司的权力机构的审批资料、股权处置协议、收到股权转让款项的银行单据、股权比例变更的工商登记信息及其他相关资料等，以判断其丧失控制权时点的准确性和真实性；

2、核查腾邦国际对被处置子（孙）公司剩余股权账面价值的计算过程及依据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二、核查结果

1、经核查，我们发现腾邦国际处置上述子（孙）公司存在以下问题：

- (1) 处置子（孙）公司的相关协议未经被处置子（孙）公司股东会审批；
- (2) 处置子（孙）公司的股权受让方均为被处置子（孙）公司原小股东；
- (3) 被处置的子（孙）公司股权未经评估机构评估，其处置价格的公允性难以确认；
- (4) 被处置的子（孙）公司的股权转让协议中均有约定股份回购的条款：主要内容为在股权转让后一年内，腾邦国际以本次股权转让款金额，加上一定的年化利率（10%或 20%等）计算的利息作为对价回购本次转让的全部股份。

(5) 经查询工商信息，被处置后的上述子（孙）公司的股东，均为股权受让方，且其处置的股权比例均为股权受让方持有，未见腾邦国际持有被处置的子（孙）公司剩余股权。腾邦国际持有被处置的子（孙）公司的剩余股权系由股权受让方代持，但腾邦国际尚未提供山东腾邦国际商务有限公司股权代持协议。

因此，我们对腾邦国际处置上述子（孙）公司的目的及真实性（包括剩余股权代持）存疑。

2、经核查，我们发现山东腾邦国际商务有限公司尚未提供处置日后的财务报表，因此，我们对腾邦国际对被处置的子（孙）公司仍能施加重大影响存疑。

综上，我们对腾邦国际对被处置的子（孙）公司的会计核算方法、由长期股权投资成本法转为权益法核算及其对剩余股权的计量及会计处理不发表意见。

**问题 34. 请结合公司报告期内处置及注销子公司的情况，说明合并利润表中“终止经营净利润”为 0 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财务报表列报的相关规定，请会计师发表专项意见。**

会计师回复：

一、企业会计准则和财务报表列报的有关规定

1、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的相关规定，终止经营，是指企业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1）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2）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3）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2、财务报表列报的有关规定

终止经营的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等经营损益及处置损益应当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

二、腾邦国际处置子（孙）公司存在的问题：

1、处置子（孙）公司的相关协议未经被处置子（孙）公司股东会审批（个别公司除外）；

2、处置子（孙）公司的股权受让方均为被处置子（孙）公司原小股东（个别公司除外）；

3、被处置的子（孙）公司股权均未经评估机构评估（融易行除外），其处置价格的公允性难以确认；

4、被处置的子（孙）公司，如存在剩余股权的，系由股权受让方代持，个别公司的股权代持协议尚未提供；

5、被处置的子（孙）公司的股权转让协议中均有约定股份回购的条款（个别公司除外）：主要内容为在股权转让后一年内，腾邦国际以本次股权转让款金额，加上一定的年化利率（10%或 20%等）计算的利息作为对价回购本次转让的全部股份。

6、部分被处置子（孙）公司（即标的公司）的处置价款由标的公司或其子公司支付的。

7、融易行处置的问题：由于融易行股权被查封冻结，未能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前办理股权变更登记；股权受让方腾邦集团有限公司仅支付了股权转让款的首笔款 8,500.00 万元，约占交易总价的 9.34%，剩余股权转让款人民币 82,500.00 万元尚未支付，虽然腾邦集团有

限公司有支付剩余款项的计划，但由于其财务困难，未按合同约定支付剩余股权转让款，且剩余款项的支付存在不确定性。因此，我们认为融易行股权转让的相关会计处理不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

因此，我们对腾邦国际处置子（孙）公司股权的真实目的及转让或代持股份的真实性存疑，对其在合并利润表中“终止经营净利润”的列报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财务报表列报的相关规定不发表意见。

问题 36. 报告期末，母公司应付票据的账面余额为 1.076 亿元，请说明母公司应付票据明细及到期日，请会计师说明针对母公司应付票据科目实施的审计程序及结果。

公司回复：

母公司应付票据明细及到期日如下：

票据号	票据类型	出票人	收票人	出票日期	到期日期	金额
230858400120720180824243775413	商业承兑汇票	腾邦国际商业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昼夜通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2018/8/24	2018/9/21	3,600,000.00
230858400120720190111324636388	商业承兑汇票	腾邦国际商业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腾邦航空服务有限公司	2019/1/11	2019/5/10	30,000,000.00
230858400120720190311359339098	商业承兑汇票	腾邦国际商业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腾邦航空服务有限公司	2019/3/11	2019/5/9	13,000,000.00
230858400120720190311359339508	商业承兑汇票	腾邦国际商业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腾邦航空服务有限公司	2019/3/11	2019/5/9	9,400,000.00
230858400120720190320364498828	商业承兑汇票	腾邦国际商业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腾邦航空服务有限公司	2019/3/20	2019/5/16	9,000,000.00
230858400120720190320364498836	商业承兑汇票	腾邦国际商业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腾邦航空服务有限公司	2019/3/20	2019/5/16	9,000,000.00
230858400120720190418380107932	商业承兑汇票	腾邦国际商业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腾邦航空服务有限公司	2019/4/18	2019/6/13	18,100,000.00
230858400120720190424384205704	商业承兑汇票	腾邦国际商业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腾邦航空服务有限公司	2019/4/24	2019/6/20	15,500,000.00
合计						107,600,000.00

会计师回复：

#### 一、实施的主要审计程序

- 1、检查公司应付票据备查簿，核对商业汇票的种类、编号和出票日期、到期日、票面金额等；
- 2、获取公司的企业信用报告，检查其中与应付票据有关的信息是否相符；
- 3、核查应付票据实逾期未兑付的原因。

#### 二、核查结果

母公司应付票据期末账面余额 1.076 亿元均为商业承兑汇票，已由收票人即子公司贴现，在合并层面已调至短期借款-票据融资，截止审计报告日，由于公司资金短缺，该票据已逾期未承兑。

问题 37. 报告期末，母公司其他应付款账面余额为 11.83 亿元，相比上年末增长 72%，请分性质、分对象说明母公司其他应付款明细及大比例增长原因，请会计师说明针对母公司其他应付款科目实施的审计程序及结果。

公司回复：

母公司 2019 年末其他应付款明细如下：

1、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117,630,102.48	4,512,397.76
应付股利	4,243,067.18	720,203.19
其他应付款	1,061,257,957.57	681,857,975.81
合计	1,183,131,127.23	687,090,576.76

注：上表中其他应付款指扣除应付利息、应付股利后的其他应付款。

(1) 应付利息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借款利息	88,230,069.09	4,179,948.24
长期借款利息	29,400,033.39	332,449.52
合计	117,630,102.48	4,512,397.76

(2) 其他应付款——按款项性质列示的其他应付款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押金及保证金	7,064,568.31	2,898,824.03
关联方资金及其他单位往来款	27,179,346.43	18,681,324.49
母公司合并范围内单位往来款	760,725,365.65	480,541,780.63
应付股权收购款	163,576,896.00	163,576,896.00
预提费用	7,567,759.48	---
其他	95,144,021.70	16,159,150.66
合计	1,061,257,957.57	681,857,975.81

2、报告期末，母公司其他应付款账面余额为 11.83 亿元，相比上年末增长 72%，主要系本期应付利息和应付母公司合并范围内单位往来款增加所致。

会计师回复：

一、实施的主要程序

1、获取其他应付款明细表，并进行账龄分析；

2、实施函证程序，剔除合并范围内关联方选取样本对发函进行询证，共选取 27 个样本共计 2.43 亿元，占非合并范围内比例 84.34%。对公司未能提供发函信息的，实施替代程序；

3、实施细节测试程序，剔除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款，选取借贷方发生额较大的凭证进行检查；

4、对其他应付款中应付利息进行测算检查；

5、对其他应付款中应付股利余额进行细节测试，检查相关董事会决议、股东会决议及支付的相关银行回单。

## 二、核查结果

截止审计报告日，由于公司仅提供 2 个样本的发函地址，大部分发函信息未能提供，我们未能对函证对象实施函证程序；我们对其他应付款中的应付股利实施细节测试，无异常；

由于公司资金困难，众多银行借款逾期且涉诉，由于我们未能获取与借款及逾期利息、罚息等相关的完整资料，无法判断应付利息的准确性和完整性。

**问题 38. 报告期内，母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921.11 万元，相比上年减少 80%，营业成本为 8,389.57 万元，相比上年减少 3%，毛利为亏损 4,468.46 万元，请结合报告期内母公司业务开展情况，说明收入大幅下降的原因、营业成本与上年基本持平的原因及合理性。请会计师说明针对母公司收入及营业成本科目所实施的审计程序及结果。**

公司回复：

母公司业务主要为机票代理业务，机票代理收入本年比去年同期下降主要原因为自 2019 年 6 月 11 日起，因未及时结清 BSP 票款，公司被国际航协终止客运销售代理协议，导致机票代理业务收入大幅下降；机票代理业务收入在结算时按净额确认收入，营业成本主要为与机票代理相关的资产摊销、折旧等，因此营业成本不因收入下降而下降

会计师回复：

### 一、实施的主要程序

1、了解、评价和测试管理层与收入和成本相关的主要内部控制及其运行的有效性等；

2、实施分析性程序，包括将本期的主营业务收入和成本与上期的主营业务收入和成本进行比较；按月度对本期和上期的收入、成本、毛利率等进行比较分析；

3、实施细节测试程序，选取样本抽查与收入确认和结转成本相关的支持性文件：包括检查相关的合同或协议、销售或采购发票、记账凭证、收款或付款单据等；

4、实施函证程序，即结合应收账款或应付账款审计，选取样本实施函证，向客户或供应商函证营业收入及应收账款期末余额或营业成本和应付账款期末余额；

5、实施截止性测试，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收入或结转的成本选取样本进行截止测试，检查是否存在跨期确认收入或结转成本；

6、结合应收账款或应付账款审计，检查期后回款或付款，以核实收入或成本的真实性。

### 二、核查结果

公司的代理业务按净额确认收入，机票业务于 2019 年 8 月 13 日被国际航协终止客运销售代理协议，取消了国际航协认可客运代理人资格，因此，2019 年 8 月后母公司未发生与

航司的机票收入，但公司与成本有关的折旧 或摊销等未发生变化，因此，其收入成本符合公司实际情况。

**问题 39. 报告期内，母公司管理费用为 1.27 亿元，相比上年同期增长 96%。请结合母公司管理费用明细说明其大幅增长的原因及合理性，请会计师说明针对母公司管理费用科目所实施的审计程序及结果。**

公司回复：

母公司管理费用明细情况如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办公费	4,445,422.51	3,354,609.59
差旅费	659,618.95	1,918,057.03
工资及福利费	37,752,723.36	30,346,241.22
其他	7,317,975.24	4,798,354.70
软件服务费	7,766,984.94	4,235,635.60
业务招待费	856,553.76	1,225,111.17
折旧及摊销费	8,482,507.94	7,217,816.68
装修费	46,546,873.84	1,796,825.60
租赁及物业管理费	3,409,008.03	1,707,193.06
中介机构费	9,858,002.81	8,312,081.04
总计	127,095,671.38	64,911,925.69

报告期内，母公司管理费用为 1.27 亿元，相比上年同期增长 96%，主要为装修费、及人工成本、软件服务费增加所致。

会计师回复：

一、实施的主要审计程序

1、了解、评价和测试管理层与管理费用相关的主要内部控制及其运行的有效性等；  
2、实施分析性程序，包括将本期的管理费用与上期的进行比较；按月度对本期和上期的管理费用进行比较分析；

3、实施细节测试程序，选取样本抽查与管理费用相关的支持性文件：包括检查相关的合同或协议、费用发票、记账凭证及其他相关的原始凭证等；

4、实施截止性测试，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发生的管理费用选取样本进行截止测试，检查是否存在跨期的管理费用。

二、核查结果

经核查，除装修费金额较大外，母公司管理费用未发现异常。

**问题 40. 报告期内，母公司研发费用金额为 706.44 万元，占合并报表的 78%，而去年同期母公司研发费用为 0。请说明报告期内母公司承担的研发项目情况，相比 2018 年度，**

研发项目实施主体的变化情况。请会计师说明针对母公司研发费用科目所实施的审计程序及结果。

公司回复：

报告期内，公司基于电子商务平台化的需要公司研发项目实施主体与 2018 年相比没有发生变化，仍然以母公司为主。由于公司 2019 年被国际航协终止客运销售代理协议，原与机票销售相关的研发项目不再适合公司目前业务所需，没能形成最终研发产品，报告期内把与机票销售相关的研发项目费用化列支。

会计师回复：

#### 一、实施的主要审计程序

1、检查研发项目立项情况表、立项可行性分析报告等相关资料，以确认研发项目真实性；

2、实施分析性程序，包括将本期的研发费用与上期的进行比较；按月度对本期和上期的研发费用进行比较分析；

3、实施细节测试程序，选取样本抽查与研发费用相关的支持性文件，包括获取研发人员名单、检查研发项目人工以及各项费用支出等原始凭证以及相关审批程序，判断研发支出的合理性以及研发金额的准确性；

4、实施截止性测试，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发生的研发费用选取样本进行截止测试，检查是否存在跨期的研发费用；

#### 二、核查结果

经核查，母公司研发费用未发现异常。

问题 45. 你公司在 2020 年 4 月 21 披露的对我部问询函（创业板问询函【2020】第 107 号）回复公告显示，公司董事会于 2018 年 10 月经审议同意公司回购注销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共 622,850 股，截止目前，未完成回购注销的有 75,370 股（涉及 16 名激励对象，对应金额为 48.16 万元），经核查公司第四个解锁期的股份因公司 2018 年业绩未达标，应当回购 284 名激励对象的 4,047,900 股限制性股票，但未召开董事会审议。请说明公司至今未召开董事会审议回购第四个解锁期股份的原因，前述事项相关的工商登记变更情况，已做出的相关会计处理，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是否影响每股收益计算结果，请会计师发表专项意见。

公司回复：

2015 年 1 月 23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与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深圳市腾邦国际商业服务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其中明确了激励计划的有效期限是自限制性股票授予之日起至所有限制性股票解锁或回购注销完毕之日止，不超过 5 年。公司在 2015 年 12 月 30 日，发布的《关于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首次



授予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126），其中列明了第二期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日为2015年8月27日。

公司董事会于2018年10月经审议同意公司回购注销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共622,850股，截止目前，未完成回购注销的有75,370股，符合公司《深圳市腾邦国际商业服务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中关于合理时间内应注销该部分股票的相关规定，公司将按照草案的规定在2020年8月27日之前尽快完成相关手续办理。

第四个解锁期的股份因公司2018年业绩未达标，应当回购284名激励对象的4,047,900股限制性股票，截止目前未召开董事会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深圳市腾邦国际商业服务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中关于合理时间内应注销该部分股票的相关规定，公司预计会在六月份召开董事会进行审议，并按照草案的规定在2020年8月27日之前尽快完成相关手续办理。

根据2018年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不符合解锁条件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本公司已回购不符合解锁条件的限制性股票622,850股，公司根据实际已付款回购的情况，相应减少股本及库存股，账面已做会计处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不影响基本每股收益计算结果。

会计师回复：

经核查，腾邦国际前述事项相关的相关会计处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由于基本每股收益仅考虑发行在外的普通股，按照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除以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限制性股票由于未来可能被回购，性质上属于或有可发行股票，因此在计算基本每股收益时不应当包括在内。因此，上述事项不影响基本每股收益计算结果。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_\_\_\_\_

胡进科

中国注册会计师：\_\_\_\_\_

徐德

二〇二〇年五月二十二日